

证券代码：871460

证券简称：磐石新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江苏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0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智刚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）、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4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6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5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参与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与审议的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，按《公司章程》第七十七条的有关规定，全体股东无需回避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年报重大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7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为了在行业细分领域进一步拓展，增加公司收益，公司经营范围拟增加：太阳能、风力发电；可再生能源发电；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研发；储能设施的销售、安装、维修；分布式能源区块链技术研发、技术咨询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；售电业务；新能源发电项目的投资、建设、运营、维护；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；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。根据经营范围的增加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二条进行修订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(石家庄)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霍继强、陈玉姣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江苏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、《江苏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合法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大成（石家庄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磐石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1 日